
包 銷

香港包銷商

[編纂]

包銷安排及費用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包銷協議

香港包銷協議於[編纂]訂立。誠如香港包銷協議所述，我們按本[編纂]及申請表格的條款並在其條款及條件規限下，以[編纂]提呈香港[編纂]以供認購。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本[編纂]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上市及買賣，以及香港包銷協議所載若干其他條件達成後，香港包銷商已各自（而非共同）同意按本[編纂]、申請表格及香港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所載規限下認購或促使認購人認購在[編纂]下提呈但尚未獲認購的香港[編纂]。

香港包銷協議須待國際包銷協議簽訂並成為及仍為無條件且並無按照其條款被終止，方可作實。

終止的理由

[編纂]

包 銷

[編纂]

包 銷

[編纂]

包 銷

[編纂]

包 銷

禁售

根據上市規則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

本公司的承諾

[編纂]

控股股東的承諾

[編纂]

包 銷

[編纂]

根據香港包銷協議作出的承諾

本公司的承諾

[編纂]

包 銷

[編纂]

控股股東的承諾

[編纂]

包 銷

[編纂]

國際發售

國際包銷協議

就[編纂]而言，我們預期將與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國際包銷商訂立國際包銷協議。根據國際包銷協議，國際包銷商將按照該協議所載的若干條件，個別同意購買根據[編纂]方式發售的[編纂]或促使購買人購買[編纂]。

本公司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起直至[編纂]（即遞交[編纂]申請表格截止日期後第30日當日）止期間內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發行及配發合計最多達[編纂]股額外股份，佔初步[編纂]約[編纂]%。該等股份將按[編纂]出售，並將（其中包括）用作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配股（如有）。

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倘並無訂立國際包銷協議或國際包銷協議終止，[編纂]將不會進行。

彌償保證

[編纂]

佣金及開支

[編纂]

包 銷

[編纂]

包銷商於本公司的權益

[編纂]

保薦人的獨立性

各聯席保薦人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的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規定。